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在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春潮路8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许玉萍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逐项认真审议，共有三名监事通过现场表决的方式参与会议表决。经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2024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决议。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29日